

薪火相传担使命 赓续荣光建新功

赤峰市翁牛特旗公安局扎实开展“师徒结对”工作

赤峰市翁牛特旗公安局以建设堪当重任的高素质警队为牵引,以深入实施公安人才战略、办好人民满意公安教育为目标,扎实开展“师徒结对”工作,全力锻造一支能征善战的公安铁军。

勤学苦练强本领 能征善战打得赢

“师父不仅在刑事科学技术上给予了我很多指导和帮助,还让我对现场勘查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和理解”,入警一年多的翁牛特旗公安局刑侦大队民警李淼说。他的师父是刑侦大队教导员李明明。自师徒结对以来,师父言传身教、有问必答,徒弟不懂就问、勤学苦练,通过不断切磋与磨合,师徒二人工作越来越默契。

2022年9月,赤峰市公安局举办了“以赛促训提能力,练兵护航二十大”刑侦侦查业务技能比武。作为一个“新人”,李淼又想去又不敢去,师父看懂了他心里的纠结,笑着对他说:“别担心,师父带你去!”为了这句话,李淼和队友们加班加点学习备战,认真揣摩师父量身制定的各种模拟现场,最终他与队友们代表全局参赛,取得了全市第三名的好成绩。今年5月,李淼又和战友们一起,代表赤峰公安参加自治区公安厅组织的全区视频监控侦查“红蓝对抗”大比武,荣获集体一等奖。成长的路上有他努力的汗水,更离不开师父的鼓励与教导。

蛛丝马迹显身手 永不言弃擒凶顽

5月16日,乌丹派出所成功破获一起电动车、摩托车系列盗窃案,找回数十辆电动车,挽回了群众财产损失,辖区居民交口称赞。“师父总是教导我,当你觉得案件没有突破点,感觉无能为力的时候,不要放弃,咬牙再使一把劲,往往就差那么一点,案子就能破。正是这种永不言弃的精神,让我们成功



言传身教。

破获了这起系列盗窃案,这也是我第一次破获此类案件。”入警不到一年的乌丹派出所民警高宇说。他的师父是乌丹派出所副所长解云龙。

今年3月以来,乌丹派出所辖区内电动车、摩托车丢失的案件突然增多,且案发地点较为集中,一开始高宇本认为这就是普通的盗窃案件,但师父解云龙敏锐地发现了这些盗窃案件并不简单,于是叮嘱他说:“调取现场以及周边公共视频,仔细比对,别放过任何细节,这很有可能是同一个人作案。”于是在师父的指导下,他们将每起盗窃案件的相关视频都进行了调取,并仔细进行比对,

克服嫌疑人行踪不确定、视频图像模糊、案发地监控缺失等诸多困难,经过多日的努力,确定了这是一起系列盗窃案。但确定嫌疑人身份成了一大难题,通过现有的监控视频,根本无法确定嫌疑人的身份,这让高宇一筹莫展。师父解云龙在他气馁的时候提醒道:“案发地点这么集中,他一定就在附近居住。”于是高宇调取了丢失电动车最多小区的相关视频,通过和其他案发地点视频资料相比较,最终成功确定了嫌疑人的踪迹。案件有了突破口,师徒二人到小区内进行摸排蹲点,可就在摸清嫌疑人作息时间准备进行抓捕时,嫌疑人却连续多天不回家。高宇

满心沮丧,怀疑嫌疑人可能察觉到了什么逃走了。这时师父解云龙再次鼓励他说:“别放弃,坚持住,越难就越要破案!”一个月后,师徒二人终于将返回家中的嫌疑人成功抓获。

化解矛盾如春风 一枝一叶总关情

“刚从警校毕业进入公安队伍时,我总想着要办大案要案,但到了派出所才知道,辖区多数都是邻里之间小纠纷,有一段时间我感觉很失落,但师父跟我说,做好小事情一样能体现警察的价值”。入警不到一年的民警陈永伦说,他的师傅是梧桐花派出所所长张锐。近日,陈永伦在工作中了解到,梧桐花镇赵家窝铺村村民单某与刘某因历史遗留问题引发土地纠纷,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多次发生矛盾,导致积怨越来越深。

为了彻底化解两家矛盾,他跟着师父张锐先后多次到村里走访两位当事人,向村干部及周边群众了解具体情况,并到现场实地查看土地情况,通过大量工作,找到了两家纠纷的根源。本着“平安不出事、矛盾不上交、服务不缺位”的枫桥式工作理念,师徒二人充分运用梧桐花派出所特有的“五联三情式”调解法,联合镇政府相关部门和村委会合力化解两家纠纷,从法、理、情三方面入手,耐心细致地向双方当事人释法明理。通过耐心劝解,当事人双方消除了怨气,最终握手言和,签订了调解协议书,并相互赔礼道歉。至此,这起多年纠纷得以圆满化解。

“师徒结对”是翁牛特旗公安局加强队伍建设的一个缩影。下一步,翁牛特旗公安局将以“抓党建、整作风、强素质、树形象”专项活动为抓手,多措并举打造作风良、纪律优、能力强、群众满意的公安队伍,为辖区平安建设贡献公安力量。

(戴思惟)

民警进村当干部 种好平安“责任田”

“村里有警情发生,综治主任能第一时间赶到处置,有效预防事态的升级。他们还经常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开展日常治安巡逻,真是给我们吃了‘定心丸’啊。”乌兰察布市集宁区赵家村村支书范进说。

为创建“共治、共享、共赢”的工作新格局,建立社会治理共同体,搭建主动防范体系,做好乡村振兴警务工作,实现警务精准化、服务精细化的工作目标,自“抓党建、整作风、强素质、树形象”专项活动开展以来,集宁区公安分局白海子派出所将辖区划分为6个责任区,每个责任区由2名民警带队,专职负责基层警务工作。同时,在集宁区公安分局党委的大力支持下,白海子派出所与白海子镇政府建立了联建联动机制,共同推进乡村振兴综合治理工作,让派出所所长进驻镇党委班子,责任区民警被聘任为综治主任,并在辖区内的17个行政村逐一建立乡村警务室。

“在责任区和负责乡村警务室工作的民辅警选择上,我们都要进行综合考量,优先选用业务能力且人熟、地熟、情况熟的民辅警,充分发挥他们的优势,在突发情况先期处置、信息线索收集等方面起到了很大的作用。”白海子派出所所长王海兵说,“自从警务室成立后,派出所为民服务的实效性明显提升。”着警服的“村干部”,借助身份优势和职能优势,强化信息收集工作,推动“微信+社区警务”机制,拓宽、延伸派出所“触角”,及时获取社情民意,基本实现对各类苗头性、倾向性线索的提前掌握,对重大风险隐患提前预警、提早研判。

“所里如果没有紧急任务,我每天上午九点准时到警务室,整理完内务到村委会了解情况。之后,就帮着前来办事的群众办理业务,或者步行到村里入户走访、采集信息、巡逻防控……这样的工作方式让‘上门服务’成了我们的工作常态。”赵



普法宣传。

家村警务室辅警周飞介绍。

去年春耕春播时期,泉恼村警务室辅警杨学刚发现村民老张和老杨因土地边界问题在地垄边吵得不可开交。杨学刚当即上前劝阻,安抚双方情绪,防止事态升级。事后,杨学刚通过多方走访、了解情况,十余次上门调解,给出了双方满意的解决办法。“学刚,谢谢你,定好了地界,也解开了我们两家的结。”张、杨二人不约而同竖起了大拇指。

“在村委会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广泛发动辖区村民、志愿者、企业职工等群防群治力量,加入治安巡逻队,参与村内驻守、企业周围巡逻等工作中,打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

体。”白海子派出所所长王海兵说。

“能加入到治安巡逻队,协助综治主任工作,我感觉很光荣。平时只要他们有需要,我随叫随到!”村民润根儿自豪地讲述着自己加入治安巡逻队的感受。

在构建社会治理体系、助力乡村振兴工程中,基层派出所处在维护社会治安、服务群众的最前沿,是基层社会治理主力军,更是夯实平安建设的“压舱石”。白海子派出所通过推行“警务区划”,打破原有的服务模式,为民辅警赋能,完成由“你上门寻求帮助”向“我上门主动服务”的转变,用热情打动群众、用服务说服群众,切实提高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戴紫君)

搭建矛盾化解平台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乌海讯 近年来,乌海市公安局监管支队不断提升社会矛盾化解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及时掌握涉及在押人员矛盾纠纷的性质和特点,多形式、多方位、多渠道及时化解,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

近日,李某送来一面印有“依法调解纠纷,爱心解民烦忧”的锦旗,感谢乌海市拘留所会同乌海市乌达区人民法院成功化解了其与他人的一起涉及金额300万元的合同纠纷。李某因拒不履行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被乌海市乌达区人民法院依法司法拘留15日。李某人拘留后,管教民警通过谈话了解到,李某因其项目合作人王某产生了经济纠纷,长达10年之久未解决,李某还抱有侥幸心理,认为自己已经被拘留,不还钱也无所谓,拒绝履行偿还义务。

了解到这一情况后,为及时化解这起矛盾纠纷,乌海市拘留所第一时间启动矛盾化解机制,通过矛盾化解“三步法”开展化解工作。第一步是政策攻心、“靶向”普法。民警通过详细讲解法律知识,明确告知李某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的法律后果;第二步是家所配合、分类教育。民警积极联系被执行人家属,通过与家属会见及普法教育,告知基本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做通家属思想工作,取得家属的积极支持;第三步是公法结合、同抓共管。乌海市拘留所积极发挥好被执行人与法院、当事人双方的桥梁纽带作用,通过搭建矛盾化解平台,邀请法院、当事人双方4次到拘留所当面沟通协调,促成被执行人与法院工作人员、当事人达成履行承诺。

最终,双方签下《执行和解协议》,李某同意偿还欠款,当事人王某自愿放弃部分权利,同时法院工作人员向被执行人李某出具了《乌海市乌达区人民法院提前解除拘留通知书》。通过耐心教育引导,李某最终归还了欠款300万元。(杨娜娜)